

传承英雄血脉 捍卫公平正义

习近平主席署名文章引发俄罗斯各界热烈反响

□ 新华社记者 江春林 刘恺 胡晓光

5月7日，在赴莫斯科对俄罗斯进行国事访问并出席纪念苏联伟大卫国战争胜利80周年庆典之际，国家主席习近平在《俄罗斯报》发表题为《以史为鉴 共创未来》的署名文章。

俄罗斯各界人士在接受新华社记者采访时表示，习近平主席在署名文章中深情回顾中俄两国人民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中并肩奋战、赢得伟大胜利的历史，强调要坚持正确二战史观、坚决维护战后国际秩序、坚定捍卫国际公平正义、为新形势下深化两国战略协作、完善全球治理体系提供清晰指引。俄方愿同中方一道，坚定做历史记忆的守护者、发展振兴的同行者、国际公平正义的捍卫者，以两国战略协作的确定性和坚韧性共同推动世界多极化进程，共同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并肩奋战情谊深厚

“习近平主席的署名文章感情真挚、读后令人动容，文中提出的多项重要主张对当前动荡不安的国际局势具有现实意义。”《俄罗斯报》社长帕维尔·涅戈伊察说，他尤其认同“中国人民和俄罗斯人民都是有着英雄血脉的伟大人民”，习近平主席的这一论述精准概括了两国人民的品质气质。

加列耶夫大将的外孙女达里娅·克赖诺娃7日一早阅读《俄罗斯报》，注意到习近平主席在署名文章中深切缅怀她已故的外祖父等俄罗斯老战士。“习近平主席的话语温暖人心，体现出他对俄罗斯老战士的深情厚谊，这让我非常感动。”克赖诺娃说，“我的外祖父生前常常给家里人讲述10年前在莫斯科同习近平主席那场难忘的会见，这是我们家族的珍贵记忆。”

习近平主席在署名文章中指出，两国人民用鲜血和生命凝结的深厚情谊，如黄河之水奔腾不息，似伏尔加河宽广深沉，成为中俄世代友好的不竭源泉。克赖诺娃说：“这句话既形象又深刻，让我很有共鸣，俄中两国人民曾并肩英勇作战，那些牺牲的烈士和为胜利而战的英雄将永远留在我们心中。这份战斗友谊是两国世代友好的重要基石。”

习近平主席在署名文章中提到，在中国

人民抗日战争的艰难时刻，苏联援华航空队在南京、武汉、重庆等地“鹰击长空”，阻击日寇，许多飞行员献出宝贵生命。娜杰日达·科普捷娃的祖父是苏联援华航空队的一员，上世纪30年代曾在中国参加对日作战。科普捷娃表示，俄中军民在反法西斯战争中团结战斗，无私互助，为两国关系写下精彩而壮丽的篇章。她表示，在反法西斯战争的危急时刻，中国向苏联提供的多种急需战略物资和苏联向中国提供的武器装备通过这一“生命线”安全运达，为两国取得最终胜利提供重要保障，这很好地诠释了

两国人民并肩作战、相互支援的深厚情谊。

俄罗斯胜利博物馆学术秘书鲍里斯·切利佐夫说，作为二战东方主战场，中国进行了14年艰苦卓绝的抗日战争，为最终击败日本军国主义、赢得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作出不可磨灭的贡献。“中国战场牵制并消灭了日本侵略者主力，使其丧失了向其他战线投送大量兵力的战略机动能力，成为击败日本军国主义的主要因素。”

坚决维护战后秩序

俄罗斯科学院中国与现代亚洲研究所领衔研究员特列什·马马哈托夫注意到，习近平主席在署名文章中提及，10年前的这个时候，他赴俄罗斯出席卫国战争胜利70周年庆典。马马哈托夫说，时隔10年，习近平主席再次出席纪念苏联伟大卫国战争胜利庆典，“彰显俄中关系持续高水平发展以及两个友好邻国相互支持的坚定意愿”。他相信，俄中关系一定能够排除外部干扰，双方在经贸往来、技术交流等方面合作前景也会愈加广阔。

“俄罗斯和中国共同纪念苏联伟大卫国战争胜利90周年和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80周年十分必要。”俄罗斯地方志学家德米特里·安治表示，两国人民为夺取反法西斯战争的伟大胜

利付出巨大努力，承受巨大牺牲。和平来之不易，两国人民结下的友谊值得永远珍惜。当前，俄中关系发展到历史最高水平，双方交往密切，期待未来有更深入的合作。

习近平主席在署名文章中指出，中国和俄罗斯都是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大国，是维护全球战略稳定、完善全球治理的建设性力量。俄罗斯自然科学院院士塔马拉·尤金娜就此表示，俄中人民都希望和平，反对压迫，“追求和平与公平正义的共同价值观是俄中关系的重要基础”。

中国政府友谊奖获得者、俄罗斯《劳动报》副总编辑米哈伊尔·莫罗佐夫说，习近平主席在文章中阐述了两国关系的重要性。他认为，两国都反对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将共同抵制任何干扰破坏两国友谊和互信的图谋。

俄罗斯科学院世界经济与国际关系研究所副所长亚历山大·洛马诺夫对两国关系“不针对第三方，也不受制于任何第三方”深表认同。洛马诺夫说，俄中关系发展不受外界干扰，俄中倡导构建平等、有序的多极化世界秩序，这有助于保护各国利益，代表全球治理的正确方向。他期待习近平主席此次俄罗斯之行推动两国合作进一步深化，相信双方达成的重要共识将促进双边关系更加成熟稳定。

俄中友协副主席伊万·阿尔希波夫认真研读了习近平主席的署名文章，就“台湾回归中国是二战胜利成果和战后国际秩序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一论述表示，台湾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各国应恪守一个中国原则，反对任何形式的“台独”，坚定支持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为实现国家统一采取的一切举措。台湾问题是中国的内政，中国完全统一一定能够实现。

携手共创光明未来

“历史的记忆和真相不会随着岁月流逝而褪色，带给我们的启迪永远映照现实，昭示未来。”习近平主席在署名文章中呼吁，我们要以史为鉴，从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深刻教训和反法西斯战争的伟大胜利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坚决反对一切形式的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共同创造人类更加美好的未来。

俄罗斯联邦委员会(议会上院)国际事务委员会第一副主席、前驻华大使安德烈·杰尼

索夫曾在中国工作生活超过20年，他对“坚持正确二战史观”这一论述深有感触。“守护真实的历史记忆、重温那些将两国和两国人民联系起来的历史时刻，具有特殊意义。”杰尼索夫说，当前存在歪曲二战历史叙事的消极倾向，俄中将共同抵制这一错误做法。俄中双方团结协作，是战胜困难和挑战的强大力量。

圣彼得堡市社会政策委员会副主席亚历山大·柳比莫夫表示：“我们铭记历史，是为了以史为鉴，激励后人创造更好未来，这对于维护和平、应对当今及未来的挑战至关重要。”

“胜利来之不易，建立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同样不易，需要世界各国共同坚定维护。”在扎克利亚济明斯卡娅看来，习近平主席署名文章中关于“坚决维护战后国际秩序”的论述具有重要现实意义。“俄中支持真正的多边主义，这在当前非常重要，两国致力于实现共同发展，支持让发展中国家的声音被听到，支持全球南方国家奉行独立自主的外交政策。”

俄罗斯智库瓦尔代国际辩论俱乐部项目主任季莫费·博尔达切夫充分认同习近平主席在署名文章中对“坚定捍卫国际公平正义”的论述，高度赞誉中国在其中发挥的重要作用。他说，习近平主席提出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得到包括俄罗斯在内的世界多国积极响应，这些倡议对于建立更加公正的国际秩序具有重要价值。

俄罗斯莫斯科大学亚非学院学者玛丽亚·谢梅纽克说，习近平主席在署名文章中提到“以中俄战略协作的确定性和坚韧性共同推动世界多极化进程，共同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她认为中俄战略协作对推动构建更加公正的全球治理体系具有稳定器作用。“我们目睹世界不断发生新的冲突，霸权主义、殖民主义、分裂主义势力抬头，对世界和平稳定构成重大威胁。”谢梅纽克说，习近平主席提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提出三大全球倡议，主张尊重不同文明的独特性，兼顾彼此利益，为各国和平共处、共同发展提供了重要的思想指引。

(参与记者：黄河 孟晋 周天翻 安晓萌 陈畅 常天章 张伟 王雅楠)
新华社北京5月7日电



5月7日，乌鲁木齐铁路公安局乌鲁木齐公安处乌鲁木齐西站派出所组织民警深入辖区田间地头，向果农讲解在铁路沿线违规种植、破坏铁路设施等行为的危害及后果，引导果农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共同维护铁路运输安全。图为民警在协助果农修剪果树枝干时以“唠家常”的方式普法。

法治为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注入“最硬核”的底气

界高度关注，特别是民营企业家和民营经济组织非常关注的一部法律，所以现在出台这部法律，正逢其时，非常重要。”李曙光说。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监事长、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合伙人吕红兵作为工作在法律服务界第一线的执业律师，对民营企业发展有较多感受，多次呼吁推进民营经济立法。对于这部法律的出台，他这样评价：“将改革开放后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发展民营经济的方针政策和实践中的有效做法转化为法律制度，巩固改革成果，回应各方关切、提振发展信心、创新明显、突破不少、亮点颇多。”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以良法促发展、保障善治，民营经济促进法的制定正是题中应有之义。民营经济促进法涉及保障公平竞争、改善投融资环境、支持科技创新、注重规范经营、优化服务保障、加强权益保护、强化法律责任等民营企业家和民营经济组织关切的问题。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合肥荣事达电子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潘保春告诉记者，民营经济促进法强调公平的市场环境，透明的规则和高效的政府服务，能够降低企业的运营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让民营企业能够更加公平地参与市场竞争，获得更多的发展机会，切实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内容也让民营经济人士深感振奋，这让所有民营企业能够更加放心地投入企业的经营和创新中，放心投资、

专心创业，安心经营。

此外，鼓励民营企业着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支持民营企业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等内容，在潘保春看来，荣事达集团在科技创新方面的发展理念与此相契合，“这为企业在技术研发、人才培养、成果转化等方面提供了法律支持和保障，有助于推动民营企业在创新驱动发展中发挥更大作用，实现高质量发展。”

结合贯彻落实 持续规范执法

5月20日起，民营经济促进法将正式施行，它也将带来一个让民营经济的广袤森林焕发更大生机的美好未来。民营经济促进法对于进一步增强民营企业发展信心，激发民营企业发展活力的作用将真切地体现在我们面前。

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上海市工商联副主席、春秋航空董事长王煜对此抱有热切期待。在他看来，民营经济促进法的出台实施，是真正释放市场活力的关键一步，将推动更多创新和投资，是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的最切实保障。这部法律“意味着产权保护明确，给民营企业和企业家人吃了‘定心丸’，打破玻璃门、旋转门，为市场公平竞争‘画好跑道’；促进企业规范发展，给责任‘明确底线’”。

王煜说，市场出效率，政府管公平，法律保公正，才能促进经济长期健康稳定发展。法治，是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最硬核”的底气，法治的确定性更有利于激活民营经济的创新创

上接第一版

《规范》从多个维度对住宅项目的建设、使用和维护作出具体规定，如将新建住宅层高提高至不低于3米，提升居住者的空间感受；电梯设置楼层从7层降至4层，轿厢尺寸要能容纳担架，同时确保公共移动通信信号全覆盖，既便利日常出行，又强化应急保障，也有利于推动住宅项目的智能化发展；要求提升墙体、楼板和外窗的隔音性能，严格限制建筑设备产生的噪声，还将合理日照时长设为刚性指标，充分保障居住舒适度与健康需求。此外，明确无障碍和适老化建设，切实解决老年人及行动不便群体的居住痛点，让“好房子”既彰显品质，又充满人文关怀。

“住”是民生大事，标准水平决定房屋品质。《规范》为老百姓实现反对“好房子”的期待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相信随着这些标准的严格落实与不断完善，未来将有更多承载着幸福与梦想的好房子”落成，让百姓住得更宜居，让更多家庭都能享受美好生活。

上接第一版

作为我国第一部专门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法律，这部有着多个“第一次”元素的法律，其立法过程正是一次集思广益、凝聚共识的历程，是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一次生动实践。

按照有关工作部署，司法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商请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共同牵头组建了由17家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单位组成的立法起草工作专班。工作专班梳理问题，组织专家研究，分赴地方调研，多次召开座谈会听取民营经济组织代表、专家学者的意见建议，与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单位深入论证，数易其稿，不断修改完善。2024年10月10日至11月8日，司法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草案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并根据公开征求意见情况，又对草案作了进一步修改完善。国务院常务会议讨论通过草案后，于2024年12月将草案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全国人大常委会于2024年12月、2025年2月和4月先后三次审议草案，其间再次将草案公布，征求社会公开意见。2025年4月30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自2025年5月20日起施行。

回应各方关切 切实维护权益

9章78条，9600多字，这部法律历经一年零两个月的时间，高效推进，快速出台。

“在目前国内外形势非常复杂的情况下，我们要做好自己的事情，这部法律是社会各

安徽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现场推进会要求 确保群众每项诉求有人办依法办

本报讯 记者李光明 5月6日，安徽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现场推进会在蚌埠市召开。会议要求，今年6月底前要确保县级综治中心运转起来，解决有牌子、有场所、有力量、有机制、有效果的“五有”问题，确保人民群众每一项诉求有人办、依法办，所有县级综治中心到今年底完成规范化建设。省政府副省长、省委政法委员会书记，省公安厅厅长覃卫国出席并讲话，省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董桂文主持会议，省司法厅厅长罗建华等领导出席。

会议指出，要加快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按照部署要求，坚持靶向发力，大力推进场所设置规范化，部门入驻规范化、运行机制规范化，督办落实规范化，信息化建设规范化。围绕工作指引，落实“一

站式”受理、“一单制”转办、“一揽子”调处、“一条链”闭环，依托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一站式登记群众诉求，依托中心与入驻部门业务协调对接机制实现分流转送，通过“一案一赋码”实现进度可查、结果可看，形成“综治中心负责程序性推进，办理部门负责实质性解决”的工作格局。

会议明确，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建设重点在县域，要堅持抓市促县，以点带面，压实党委领导责任、政法委牵头责任，有关部门条线责任、群团组织协同责任，推动县级以上党委将此项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扛起主体责任。党委政法委要充分發揮牽頭抓總、統籌協調、督辦落實作用，最大限度整合資源、集合要素、聚合力量，通过“综治中心搭台、入驻部门唱戏”，让群众化解矛盾纠纷“最多跑一地”。

国际商事仲裁中心(北京)实体平台正式启用 打造四大平台解决国际商事争议

本报北京5月7日讯 记者黄洁 为全面宣传展示北京国际商事仲裁中心建设成果，巩固扩大北京仲裁国际交往成效，提升北京仲裁公信力、影响力，北京市司法局于今晚在北京朝阳正大中心举办“北京国际仲裁之夜”活动，国际商事仲裁中心(北京)实体平台同步启用。

据介绍，实体平台的启用是北京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试点任务部署的重要举措，也是北京建设以实体平台为核心支点，以各区优势产业联动法律服务发展，打造多点支撑的“1+N”发展格局的具体成效。下一步，实体平台将

充分发挥集聚调解、仲裁、诉讼等多元争议解决机构以及律师、鉴定、公证、法律查明、司法会计等法律服务和司法机构的

功能优势，全力打造“国际会客厅”“国际共享庭审中心”“全链条商事争议解决机制”“涉外法律服务人才实训基地”四大平台，为市场主体提供“一站式”、全要素、多选择的商事争议解决服务。

“北京国际仲裁之夜”活动上，北京市

司法局局长崔杨代表北京市政府分别与

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新加坡国际仲裁中

心、东北亚法律查明中心、北京融商“一带

一路”法律与商事服务中心签署合作协

议。

辽宁印发2025年高水平法治政府建设十项重点任务 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率先突破

本报讯 记者韩宇 近日，辽宁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办公室印发2025年高水平法治政府建设十项重点任务，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率先突破，为打好打赢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决胜之战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据介绍，十项重点任务包括：加快转变和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切实发挥有为政府作用；加强法治环境建设，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健全法规政策体系，真正做到良法善治；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健全突

发事件应对体系，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有效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健全制约监督体系，促进行政权力规范透明运行；全面推进数字法治政府建设，推动政务服务标准化、智能化、便利化；加强基层基础建设，夯实法治政府建设根基。

据了解，目前，更高水平法治政府建设十项重点任务已明确责任分工，逐项确定牵头单位和责任单位，压紧压实各方责任。辽宁省委依法治省办将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强化督促指导，确保各项部署落地见效。

浙江启动涉外公证减证便民惠企专项行动 主要围绕“三减一增”服务举措展开

本报讯 记者王春 通讯员罗洛 浙江省司法厅近日启动涉外公证减证便民惠企专项行动，推动全省公证行业进一步发挥涉外公证服务保障作用，在优服务、提质效上再发力，有效满足人民群众和企业的涉外公证需求，为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建设高能级开放强省贡献公证力量。

据悉，涉外公证减证便民惠企专项行动主要围绕“三减一增”服务举措展开。

“三减”指的是“减少证明材料”，进一步推进跨部门数据对接，实现企业、群众办理公证高频急需的公共数据接口在线共享，减少群众证明负担；“减少办理时间”，对造能力，进一步发挥民营经济“56789”的作用(“5”就是民营企业对国家的税收贡献超过50%。“6”就是国内民营企业的国内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以及对外直接投资均超过60%。“7”就是高新技术企业占比超过了70%。“8”就是城镇就业超过80%。“9”就是民营企业对新增就业贡献率达到了90%)，更好地稳定就业、技术突围，促进消费。

这部法律也让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依文集团董事长夏华“深感振奋”，让她看到了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坚定决心和长期规划。“这种明确的政策导向，无疑将激发我们民营企业家的创新创业热情，促使我们更加积极地投身于企业高质量发展的伟大实践中，不断追求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市场创新。”夏华说。

法律的生命在于实施。李曙光认为，要充分发挥民营经济促进法的法律价值，必须完善实施路径，确保其有效落地。

这部法律也让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依文集团董事长夏华“深感振奋”，让她看到了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坚定决心和长期规划。“这种明确的政策导向，无疑将激发我们民营企业家的创新创业热情，促使我们更加积极地投身于企业高质量发展的伟大实践中，不断追求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市场创新。”夏华说。

《实施方案》要求，围绕鼓励科技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认真审查法规规章草案，推进重点领域立法。完善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机制，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广泛宣传《陕西省法治援助条例》，并针对重点公证业务出台规范指引，开通涉企司法鉴定“绿色通道”，提升涉企公证和司法鉴定服务能力。

企业办理涉外公证紧急需求开辟加急“绿色通道”，提供预约全时服务和加急即时服务，优先接待，优先办理；“减少办理成本”，拓展海外远程视频公证服务，让更多侨胞少跑腿、少花钱、办成事。“一增”指的是“增加服务供给”，推进公证服务资源深度融入浙江“15分钟公共法律服务圈”，鼓励各地继续在经济开发区、高新产业园、外企集聚区等增设涉外公证服务点，延伸涉外公证增值服务。

浙江将通过一年时间实施涉外公证减证便民惠企专项行动，逐步推动受理扩面、办理提速、服务增效，力争到今年底，实现全省涉外公证服务水平明显提升。

陕西省司法厅出台20条举措 五个方面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本报讯 记者孙立昊洋 马金顺 陕西省司法厅近日出台《全省司法行政助力深化营商环境突破年2025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聚焦制度保障、法律服务、纠纷化解、执法监督、普法宣传五个方面，以20条具体举措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为全省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实施方案》要求，围绕鼓励科技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认真审查法规规章草案，推进重点领域立法。完善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机制，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广泛宣传《陕西省法治援助条例》，并针对重点公证业务出台规范指引，开通涉企司法鉴定“绿色通道”，提升涉企公证和司法鉴定服务能力。

《实施方案》提出，进一步完善新时代矛盾纠纷大调解工作格局，加强营商环境领域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建设，深化全省商事调解试点，促进涉企矛盾纠纷高效化解。推进金融、知识产权等专业领域仲裁工作，推广开展互联网仲裁，全面完成西安仲裁委员会改革，开展行政复议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相关活动，畅通涉企行政复议“绿色通道”，推动行政争议实质化解。

《实施方案》要求，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执法，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对标《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重点任务清单，理顺执法监督工作体系，加强执法人员培训，优化包容审慎监管模式，建设全省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一体化平台，以数字技术赋能涉企行政执法监督精准高效。